

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 建设二期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建设二期项目

项目编号：JJC-CZ（2023）016

采购人：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
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常州分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协商程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提交须知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受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服务中心 的委托，对 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建设二期项目 进行采购，兹邀请 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与本项目协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JC-CZ（2023）016

2.项目名称：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建设二期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165.6 万元

4.项目最高限价：141.12 万元

5.采购需求：在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一期项目的基础上，结合各学校实际情况，对云桌面整体进行扩增建设。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本采购文件发出之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 14 :00（北京时间）

2.地点：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3.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http://58.216.242.31:8084/cgzx/login>）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7月20日9:00时（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方式，无需到现场提交，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交易执行系统”供应商端，通过系统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五、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519-85588210/85588163，CA 认证证书办理（可邮寄）联系电话：0519 -85588120）

1.1、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下载并查阅“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管理系统（供应商）国信 CA 证书办理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1.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管理系统（供应商）国信 CA 证书办理指南”下载相关操作手册、操作视频等，查阅后进行自助注册。

1.3 控件、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下载”下载相关控件和客户端。

1.4 获取电子采购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平台获取电子采购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平台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无效**。

1.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1.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在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1.7 电子报价

供应商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平台进行电子化不见面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语音提示解密后，供应商 6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响应，其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8 注意事项

供应商在开标前应当使用“验证 CA”功能验证本地计算机的控件环境是否正常，并且在开标、评审过程中不可随意更换计算机，必须使用验证成功的计算机进行操作，否则造成相应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服务中心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海湖路特 1 号

联系电话：0519-862233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晓柳花苑一期 007 号

联系方式：0519-88887808

3.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联系人：朱先生

代理机构联系人：王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序号	条目	内容
1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属于 <u>货物类</u>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工业</u>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 个工作日前
4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5	保证金	免收
6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45</u> 日历天。
7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8	联系方式	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 (1) 采购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采购邀请》。 (2) 代理机构： <u>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u> 联系部门： <u>招标采购部</u> ； 联系电话： <u>0519-88887808</u> ； 通讯地址： <u>常州市武进区晓柳花苑一期 007 号</u> 。
9	纸质中标（成交）文件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需递交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两份（需打印清晰，标注目录及页码），作为项目归档使用。（递交方式可采用邮寄或现场送达，常州市武进区晓柳花苑一期 007 号和采购人各一份，联系方式见《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节 说明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二)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二、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三、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一) 进口产品

1、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一、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不适用。

2、中小企业定义：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2.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

中小企业；（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三）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

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如涉及，供应商优先提供此类产品。

（四）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1、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五）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1、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六）正版软件

1、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

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七）信息安全产品

1、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八）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1、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四、参与协商的费用

（一）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有关费用，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第三节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一、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一）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详见《目录》。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第四节 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范围、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响应语言

（一）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应当对采购人所邀请的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二）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响应文件构成

（一）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二）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三）第三章《协商程序》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四）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五）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三、报价

（一）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二）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2、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工程或服务费用。

（三）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四、保证金免收

五、响应有效期

（一）响应文件应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一）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响应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第五节 响应文件的提交

一、响应文件的提交

（一）本项目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一）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三、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一）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二）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六节 协商

一、解密

（一）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组织解密。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响应模式，供应商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在线进行解密。

（二）本项目解密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无效响应**。

二、资格审查

(一) 资格审查要求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三、单一来源采购人员

(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四、协商程序

(一) 见第四章《协商程序》。

第七节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采购人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编写的协商情况记录后，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二)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终止

(一)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四、签订合同

(一)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三)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五)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五、询问与质疑

(一) 询问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 质疑

1、供应商认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3、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zt/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6、接收询问的邮箱和接收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六、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标

准计取，不满3000元按3000元计；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代理服务费账户：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账号：1032000000001429

开户银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一节 资格审查程序

一、采购人代表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记录。

二、《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无效。

第二节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副本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4	供应商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2、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 响应无效 。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5	信用承诺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p>如采购文件中明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项无需提供。</p> <p>注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中小企业。</p> <p>注2：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8	联合体协议（如有）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第1、3、5、6项的证明文件。</p> <p>3、本表序号第7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响应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时，供应商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一节 符合性审查程序

一、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记录。

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协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第二节 符合性审查要求

一、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响应函	响应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2	响应完整性	报价明细表未有缺项、漏项；	格式见《报价明细表》
3	报价	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的；	
4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5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7	★号条款响应	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9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按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原件的电子件的；（如有）	
10	进口产品（如有）	采购文件接受进口产品时，供应商所投产品可为进口或非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供应商的响应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响应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3) 响应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p> <p>4)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响应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12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一）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二）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三）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

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三、商定合理价格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四、报告违法行为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指出：“信息技术对教育发展具有革命性影响，必须予以高度重视”。为落实纲要中提出的战略要求，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全面深度融合，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在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支撑与引领作用，武进国家高新区对所辖部分学校进一步加强数字校园建设与应用，大力推进教学云桌面系统建设，以信息化引领教育理念和教育模式的创新，助力实现高性能、高效率、高质量教学。

二、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1、完成学校云桌面改造建设，教师办公终端采用 IDV 模式，性能有保障；学生机房采用 VDI 模式，成本被控制，同时结合云课堂教学管理软件，实现智慧云课堂建设；

2、所有教师、学生终端通过云桌面管理平台统一管理，一键式运维，降低产品后期使用、维护的成本；

3、所有教研、教学等数据通过翼企云教育云网盘系统进行集中管理、高效协作分发。力助学校以高性价比的解决方式实现海量教育资源文件的无限存储、共享及协作，便捷移动教学，大幅提高教学效率。

在云桌面系统建设完成后，不仅实现了部分教师办公电脑和学生机房的改造升级，同时也解决了所辖学校信息化运维水平不足的问题，受到学校的好评。随着武进国家高新区新课改政策的深入执行、下属各学校智慧校园建设的进一步推进，现有的云桌面点位已经不能充分满足使用需求，需要进一步扩容提升可用性，为教育信息化 2.0 的全面落地搭好桥梁。

云办公点位新增

本次新建云办公点位：其中：庙桥幼儿园 7 套，庙桥小学 84 套，庙桥中学 30 套，南夏墅小学 65 套，南夏墅中学 8 套，清英 1 套，学府 22 套。

云课堂点位扩容

本次扩建，清英学校和学府小学各扩建一个机房，配备 VDI 云桌面终端各 50 台，云服务器各一台（部署在武高新机房），另外各配备一台教室教学用 IDV 云桌面终端及附属网络设备。

教育云盘服务

为满足武高新教育文档存储管理信息化要求，方便教育机构教职工使用，需要中国电信提供基于电信云计算的教育云盘服务。

基本需求如下：

License 授权：初期 400，后续根据学校需求，支持动态扩容。

存储需求：初期规划 50TB，后续根据学校需求，支持动态扩容；

业务组网：各个学校通过公网网络访问云盘系统。

三、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功能说明	数量	单位
一、IDV 教师用云桌面终端						
1	云办公 IDV 终端及授权	锐捷	RG-CT5300-G3(含接入授权)	IDV 云终端；1 颗 Intel I3-10100 主频 3.6GHz 睿频 4.3GHz 4 核 8 线程；1*8GB MEM, 1*256GB SSD；1*WiFi5；1 个 DC 电源接口, 1 个 3.5mm 耳机插孔(支持四段式耳麦), 1 个 3.5mm 麦克风插孔, 1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4 个 USB3.0 接口, 4 个 USB2.0 接口, 1 个 VGA 接口, 1 个 HDMI 接口；可扩展内存插槽个数：1；可扩展固态硬盘插槽个数：1；可扩展机械硬盘插槽个数：1；IDV 终端不支持背挂显示器。包含 1 个 IDV 终端授权，按终端数授权。含 5 年维保。	217	台
2	显示单元	飞利浦	241V8L	23.8 寸，飞利浦 241V8L 显示单元。（含 HDMI 连接线）*提供中国强制产品认证 CQC 证书；*提供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含 5 年维保	217	台
3	键鼠				217	套
二、VDI 机房学生云桌面终端（学府、清英学生机房用）						
1	课堂桌面云工作站	锐捷	RG-CS7010C-45	高性能课堂桌面云工作站，使用 2 颗 AMD rome CPU，每 CPU 24 核 48 线程，搭配 224G 内存，2 块 480G SSD 和 3 块 2T HDD，四千兆电口。含 5 年维保服务	2	台
2	工作站接入			工作站接入原集群，含系统安装，调测，5 年维护升级。	1	项
3	云课堂教学管理软件	锐捷	RG-ClassManager Rainbow-License70	云课堂教学管理软件，全新架构设计，包含作业空间授权，支持屏幕广播、学生监控、文件分发等教学常用功能，支持在线升级和教学应用扩展。内含软件本体和 70 个云课堂终端授权。	2	套
4	学生用瘦终端	锐捷	RG-Rain100 V2	云终端，X86 高性能低功耗处理器，支持 HDMI 接口一个，VGA 接口一个，USB2.0 五个，USB3.0 一个，千兆网口，提供 VESA 背挂及 Kensington 标准锁孔。含 5 年维保	100	台

5	显示单元	飞利浦	241V8L	23.8 寸, 飞利浦 241V8L 显示单元 (含 HDMI 连接线)。*提供中国强制产品认证 CQC 证书; *提供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含 5 年维保	100	台
6	键鼠				100	套
三、其他						
1	云盘服务费	中电鸿信		企业网盘软件基础版服务, 400lic 授权, 50T 云存储空间授权, 不含其他应用集成、定制开发、个性化等费用, 该报价含首次实施安装、产品培训, 5 年维保服务。	1	项

三、其他要求

1、质保期：五年免费质保。

2、付款：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三个月试用期后竣工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 85%；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 90%；验收合格满三年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 95%；验收合格满五年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 100%。

四、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产品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采购人未使用过同类型产品，中标人还需就产品的功能对采购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

2. 在质保期内，若产品故障在检修 8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中标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招标人使用，直至故障产品修复。

3. 提供五年免费驻场运维服务。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建设二期项目项目合同

采购人（甲方）：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服务中心 合同编号：

成交供应商（乙方）：

采购人（甲方）所需武进国家高新区云桌面建设二期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经协商小组确定_____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 1、项目名称：
- 2、项目编号：
- 3、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 4、服务范围：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小写），_____（大写）。本合同价款包含上述采购内容及要求和服务工作内容中的所有工作开支，包括但不限于本采购文件采购清单所列的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输、成品保护，工具，劳务，运抵至项目现场指定地点（含工地卸货），管理，安装，调试，维护，培训，驻场服务，质保期免费质保服务，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以及配合费用、检测费用，开洞口、封堵、垃圾清运、现场清理，直至通过采购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单位的验收，全程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等）、人员培训至交付使用和质保、维保等全过程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采购文件；
- (2) 响应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成交人在协商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及相关情况，并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做出答复。
2. 如甲方确认乙方工作人员未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甲方须保证在平台上发布的数据来源和内容合法，乙方不承担由平台内容引起的侵权及连带责任。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应接受甲方对工作进展的询问、监督和指导，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内容、标准和期限完成项目。
2. 乙方应独立完成本项目。未经甲方书面在先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全部或部分转让本项目。
3. 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行为负责，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其他人身损害意外及因此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和其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概与甲方无关。
4.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过程中，不得损害其他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否则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应当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5. 乙方按承诺函要求派遣适合本合同内容及进度要求的技术人员，并指派专人负责该工作，确保按双方约定的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软件的开发安装调试工

作。

6. 乙方应及时、主动地向甲方通告工作进展及所需要解决的问题。

7. 指导甲方相关人员进行基础数据的准备、整理工作。甲方需要配合乙方提供相关的软件接口、内容素材等，协助乙方完成平台的部署。

8. 乙方在产品安装调试过程中应向甲方提供相关技术文档。

9. 乙方需严格履行承诺函中的各项条款，保证系统全面、顺利实施。

第五条 保密条款

（一）双方应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规定。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并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获取对方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有效的保护方式防止秘密未经授权而被使用、传播或公开，仅可以将该秘密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技术人员使用。

（二）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以下情况：

1. 获取的信息已被合法公开；
2.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三）如一方违反上述保密条款，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在合同解除通知发出之日起10日内向另一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无法弥补损失，另一方保留要求违约方赔偿全部损失的权利。

（四）无论本合同或本合同其他条款是否有效，本保密条款始终约束双方。国家秘密的保密期限由国家有关部门确定，工作秘密的保密期限由甲方确定。

第六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谈判文件规定进行供货，安装，系统调试，配合验收、交付、培训、质保和维保等服务，并对其质量负责。

2、乙方负责供应的货物，其品牌、规格型号等必须与投标一致，严禁擅自更改、不得以次充好，并提供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和合格证。设备性能及技术指标应达到招投标文件约定及国家、省、市现行的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3、甲方有权对交付的货物在实施时按规定比例抽检，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4、若发现乙方有货物品牌、规格型号与投标文件中不符，每一项承担违约金 2万元（违约金从当期应付款项中扣除），并要求无条件更换，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责任。

5、如经过相关权威检测机构检测，乙方所供货物达不到投标所报设备的各项参数指标，每一项承担违约金 5 万元（违约金从当期应付款项中扣除），并要求无条件更换，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责任。如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国家或地方的相关规定、规范导致本项目未能通过竣工验收，承担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10%（违约金从当期应付款项中扣除），并按要求无条件返工合格，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责任。

6、项目服务期限：运维服务及驻点服务为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年。

7、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及成交通知书，成交人在报价、谈判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验收标准

1、货物、材料到场后乙方应会同甲方对货物、材料进行开箱查验及外观验收。此过程中如有缺货、错装、损坏或技术问题，乙方应承担退货的全部责任。到场的设备包装如有水渍、撞痕、裂痕、表面不均等情况，将不予接收。

2、货物在安装完毕后，乙方要对产品的性能进行调试，并会同甲方及相关单位按验收规范进行系统的验收。

3、验收：对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第二项项目采购清单的功能技术要求逐条验收，能实现所有功能的方可验收通过，否则验收不通过。

4、其余按谈判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标准和乙方报价文件的承诺。

第八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

3、本项目实行固定总价包干，包含但不仅限于完成本项目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5年原厂质保、5年驻场服务等涉及到的一切费用。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甲方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乙方免费提供，费用由乙方承担，全部纳入本次合同价款中。若产品型号、参数等发生变化，其单价根据乙方报价的价格由甲方、相关单位协商确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合同款项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1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合同总额0.5%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逾期超过30日历天，视乙方无法完成项目，项目自动终止，甲方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并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剩余款项包括已经申请但并未支付款项。

4、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5、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6、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2)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3)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采购人（甲方）盖章：

供应商（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编：

邮编：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提交须知

名称	类别	相应内容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格式材料	响应文件封面
		*报价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
		基本服务承诺书
		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资性证明文件格式材料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资格承诺声明函
		经“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承诺书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符合证明文件格式材料	△特定资格条件（详见“第三章 资格审查”——“第二节 资格审查要求”）
		*响应函
		*报价明细表
		*技术偏离表
响应文件提交须知	*响应文件有效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如采购文件无相关要求，此条可不填写）	
	<p><u>1. 本部分内容仅列明格式材料要求，不代表所有列出格式的材料必须全部提交，具体提交以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评分标准要求及采购文件给定格式等内容为准。</u></p>	
	<p><u>2. 带“△”项材料如未按“第三章 资格审查”——“第二节 资格审查要求”提交，将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带“*”项材料如未按要求提交，将作无效响应处理。</u></p>	
	<p><u>3.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顺序及要求对应上传响应文件，混乱的编排、上传、文件资料不清晰可辨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相应内容，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评分项不得分、无效响应等严重后果。</u></p>	
	<p><u>4.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无相应内容填写可填写“无”等明确的回答。</u></p>	
<p><u>5. 响应文件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并保证是真实准确的。</u></p>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实行电子化不见面交易方式的，加盖公章、签名等均通过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公章、签字、签章或印鉴。

一、 响应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二、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 (人民币元)	小写： 大写：
质保期	五年

三、报价明细表（实质性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响应价格	
					单价	合价
1						
2						
3						
总价						

注：1、如果不提供明细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本表报价并非最终报价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注意事项：请按照第二章第一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列明的项目属性填写货物类还是工程、服务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六、项目实施方案

采购文件中提出的需求是最基本的服务要求，各供应商须响应这些要求，并可以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优势进一步优化。本方案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详细实施方案
- （2）供应商应就人员配备、技术保证、项目质量、服务期限等做出承诺
- （3）对原始资料的调查与收集
- （4）合理化建议（并提出相应可行的解决办法）
- （5）需要采购人协助的事项
- （6）供应商认为需要添加的内容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基本服务承诺书

一、我单位确保按成交结果确定价格并及时提供货物或服务。

二、承诺的基本服务：（质保期、交货日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等）

三、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配合：

四、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资格承诺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十一、联合体协议（实质性格式，如有）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采购项目的响应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响应工作。
- 二、_____为本次响应的牵头人，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参加响应，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采购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加盖公章：_____

加盖公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加盖公章，不得分别签署协议书。采用电子化不见面交易方式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加盖电子公章，其他成员单位以图片形式插入。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十二、响应函（实质性格式）

致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服务中心：

我方收到贵中心采购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响应。

1、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承接项目。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签订后立即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3、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响应有效期限为开标后 45 天。

4、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原始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

6、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财政部《政府采购合同监督暂行办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响应管理办法》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们认可并遵守采购文件（含招标公告、变更公告、更正公告等）的所有规定。

8、我们愿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响应保证金。如我们在响应截止期后撤回报价及成交后拒绝遵守响应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单位，我方愿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处理。有不可抗力情形的除外。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十三、技术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及内容	采购文件技术 参数	响应文件技 术参数	证明材料	偏离情况
1					
2					
3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注意事项：

- 1、请按上表格式，依照采购文件项目要求相应内容逐项响应。
- 2、如根据采购文件要求需提供“证明材料”的，需填写证明材料名称；采购文件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可不填写。
- 3、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偏离情况可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如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偏离情况填写“完全满足”即可。

十四、其他格式材料

1、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提供近三年类似业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关于采购文件的询问内容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